计量参数要求

本项目下述设备中标人须负责完成计量认证，费用须包含在本项目设备报价中，各包计量设备要求如下:

采购包 1：

气相色谱-串联四极杆质谱仪、气相色谱仪：按检定要求进行。

采购包 2：

全部设备按检定要求进行。

采购包 3：

液相色谱串-联质谱仪：按检定要求进行。

采购包 4：

同位素质谱仪：按检定要求进行。

采购包 5：

离子色谱仪、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：按检定要求进行。

采购包 6：

电感耦合等离子体串联质谱仪：按检定要求进行。

采购包 7：

全部设备按检定要求进行。

采购包 8：

全自动凯氏定氮仪、液相原子荧光联用仪、液相原子荧光光谱仪：按检定要求进行。

采购包 9：

①全自动电位滴定仪、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、测汞仪：按检定要求进行。

采购包 10：

液相色谱仪、实时荧光定量 PCR：按检定要求进行。

采购包 11：

全自动微生物生化鉴定系统、全自动微生物检测与计数系统：按检定要求进行。

电子天平：按一级要求进行检定。

采购包 12：

①全自动高压灭菌器、原子荧光光度计、恒温水浴振荡器、恒温培养箱、霉菌培养箱、马弗炉、α β 计数器：按检定要求进行。

采购包 12：

纯水超纯水处理系统：按一级用水检定要求进行。凝胶色谱仪、高效液相色谱仪：按检定要求进行。

本项目货物验收阶段的计量检定（校准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，并作为验收必备文件提交合格计量报告。未提交或报告不合格的，不予验收。